

2022年静安区小学报名入学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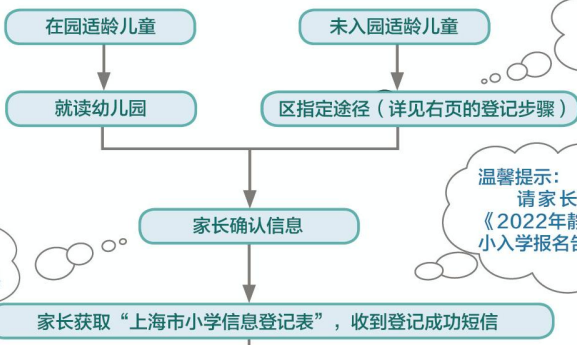
“一网通办”网站（zwtdt.sh.gov.cn）“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shrxbm.edu.sh.gov.cn）

信息登记

6月4日-6月19日
本市户籍居住地登记入学截止日：6月19日

温馨提示：
幼儿园教师与家长主要通过线上点对点方式传递信息

温馨提示：
家长应明确作出户籍地就读或居住地就读的选择结果



温馨提示：
家长下载信息登记空表，填写并传送佐证材料

温馨提示：
请家长仔细阅读《2022年静安区幼升小入学报名告知书》

温馨提示：
如短信未收到，可拨打962066咨询

网上公办/民办报名

6月22日-6月26日，公办小学网上报名
6月22日-6月24日，民办小学网上报名

公办验证与民办录取

7月4日-7月10日，公办小学第一批网上验证
7月4日-7月5日，民办小学电脑随机录取
7月13日-7月14日，民办小学调剂志愿录取
7月25日-7月26日，公办小学第二批网上验证

温馨提示：
根据报名人数与招生计划数的实际情况，部分公办小学的对口入学条件继续执行：适龄儿童及父母的户籍须在对口地块满2年或3年；户主为儿童、父或母；房屋产权人/承租人为儿童、父或母。该类学校，每户地址5年内只享有一次同校对口入学机会。具体情况见学校《招生通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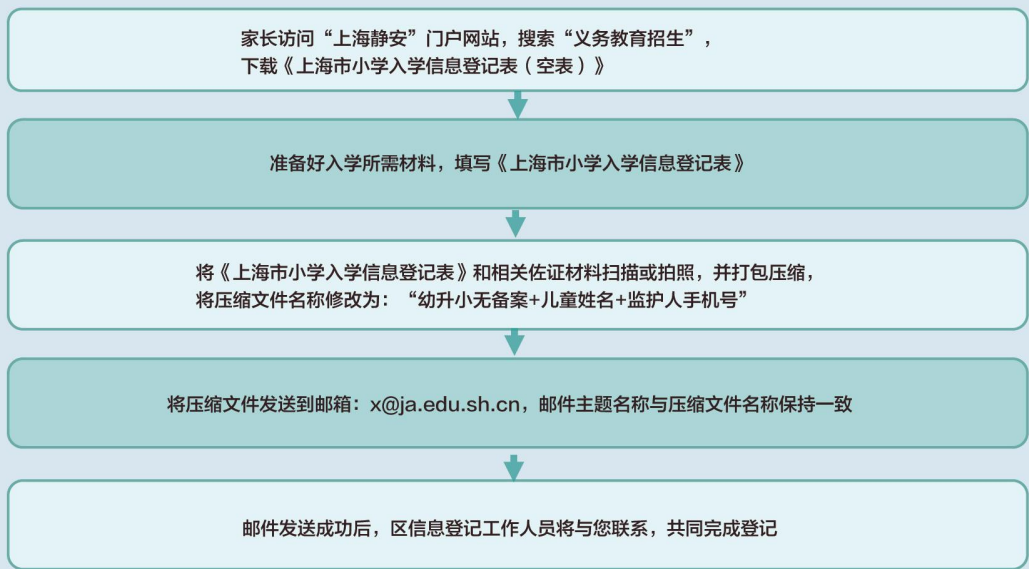
温馨提示：
“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将自动调取“一网通办”电子证照，进行网上验证。如需进一步校验材料的，将通知家长再提供户口簿、房屋产权证明、居住证明等（具体材料见附表）。

入学（录取）告知

7月10日起，陆续发送公办入学告知信息和民办录取告知信息
8月15日，各小学开始发送入学通知书

温馨提示：为降低疫情因素对适龄儿童入学的影响，今年本市适度放宽有关入学条件，具体情况见《2022年上海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政策问答》。

未入园适龄儿童入学信息登记步骤



附表一：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就读小学所需材料

序	材料		说明
1	儿童	户口簿	地址页、户主页、儿童页；
2		出生证	出生医学证明；
3		人户分离证明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申请登记（回执）；
4	父或母	户口簿	地址页、儿童父母页；
5		申请就读 地址的房屋产权 或居住证明	自购房产的：提供产证的编号页、登记日页、产权人页； 租房的：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登记备案通知书或相关居住证明； （公有居住公房凭证、公租房、廉租房等，提供相应证明）
备注：			
(1) 本市户籍适龄儿童选择户籍地入学的，提供序号1、2、4、5项材料，儿童户口簿地址须与房屋产权证明地址一致；			
(2) 本市户籍适龄儿童选择在居住地入学的，提供1、2、3、4、5项材料，房屋产权或居住证明地址须与人户分离回执地址一致；			
(3) 集体户口、社区公共户，参照居住地入学。			

附表二：来沪人员随迁子女就读小学所需材料

序	材料	说明
1	儿童	户口簿
2		出生证
3		上海市居住证
4	父或母	户口簿
5		上海市居住证
6		缴保证明
7	申请就读地址的房屋产权或居住证明	
备注：父母一方为本区户籍的，父或母的材料参照附表一。		

附表三：港澳台、外籍适龄儿童就读小学所需材料

序	材料		说明
1	儿童	身份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有效签证的《外国护照》；
2		出生证	出生医学证明；国外出生证需提供翻译件；
3		居住证明	境外人员住宿登记表；
4	父或母	身份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有效签证的《外国护照》
5		申请就读地址的房屋产权或居住证明	自购房产的：提供产证的编号页、登记日页、产权人页； 租房的：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通知书或相关居住证明 （房屋产权或居住证明地址须与儿童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单地址一致）。
备注：父母一方是本区户籍或外省市户籍的，父或母的材料参照附表一或附表二。			